

元智大學 111 學年度 大學「申請入學」 審查資料 學習準備指引

學系名稱(全銜)：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

校系分則所訂之審查資料指定項目：修課紀錄(A.修課紀錄)、課程學習成果(B.書面報告)、多元表現(G.社團活動經驗、J.競賽表現、L.檢定證照、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)、學習歷程自述(P.就讀動機、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、其他(R.自傳)。

說明 1.必要繳交資料:修課紀錄、課程學習成果(書面報告)、自傳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。2.至少擇一繳交資料:競賽表現、社團經驗、檢定證照(如:大考中心英聽測驗、英語能力檢定、證照、數理能力等證明)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、其他有利審查項目。

審查資料評核能力：學習能力、思考表達能力、領導協調與組織能力

※ 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指引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例如：A 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 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參採高中學習歷程資料項目		學習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系屬工程學群及管理學群¹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²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. 語文領域 (2). 數學領域 3. 學業總成績 	所提出審查資料項目 <u>修課紀錄(A)</u> 、學業總成績、修習語文、數學相關領域課程，能反映在校數理邏輯推理之學習能力。
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 3 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書面報告 	所提出審查資料項目 <u>課程學習成果(B)</u> 能完整反映在校學習能力、思考表達能力。

參採高中學習歷程資料項目		學習準備指引
多元表現	<p>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 10 件，並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社團活動經驗 2. 競賽表現 3. 檢定證照 	<p>所提出審查資料項目<u>多元表現(G、J、L、N)</u>能呈現積極參與、掌握細節、帶領團隊執行任務等，能完整反映學習能力、及領導協調與組織能力。</p> <p>亦可提出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並非必須具備)，如：參加或規劃辦理校內/外益智、數理、科技、資訊、工程、管理、社會服務等類別社團活動、競賽、或檢定證照之成果或心得。</p>
學習歷程自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就讀動機 2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	<p>所提出審查資料項目<u>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</u>能說明自己解決問題、持續精進的規劃，及執行策略(例如:學習目標、修課計畫、職涯規劃等)，能完整反映思考表達能力、及領導協調與組織能力。</p>
其他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自傳 	<p>所提出審查資料項目<u>(R.自傳)</u>呈現積極參與、掌握細節、並帶領團隊執行任務等特質，能完整反映思考表達能力、及領導協調與組織能力。</p>
<p>備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 2. 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 3. 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 4. 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 		